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竞争性谈判文件

(全流程电子化评标)

项目名称：公安局档案室设备项目

项目编号：BSZC2022-J1-310058-GXJR

采购人：隆林各族自治县公安局(盖单位章)

采购代理机构：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单位章)

2022年5月

目 录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1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章 采购需求.....	17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35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39
第六章 拟定的合同文本.....	61
合 同 附 件.....	67

第一章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公安局档案室设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被推荐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通过 CA 登录“政采云”云平台投标客户端在线自行下载采购文件，并于 2022 年 5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BSZC2022-J1-310058-GXJR

项目名称：公安局档案室设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人民币壹佰柒拾万零玖仟伍佰零叁元整（¥1709503.00）

最高限价：与预算金额一致

采购需求：公安局档案室设备项目 1 项，具体详见竞争性谈判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交付正常使用。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国内注册（指按国家有关规定要求注册的）生产或经营本次采购货物的供应商；

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本项目上述服务以外的其他采购活动。

3)、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2 年 5 月 9 日至 2022 年 5 月 11 日，上午 08:00 至 12:00，下午 15:00 至 18: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方式：网上下载。本项目不发放纸质采购文件，供应商自行在“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下载采购文件（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项目采购-获取采购文件- 2 找到本项目-点击“申请获取采购文件”），电子响应文件制作需要基于“政采云”平台 (<http://www.zcygov.cn>) 获取的采购文件编制；

售价：人民币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竞标人通过 CA 登录“政采云”网上招投标系统将电子响应文件加密后上传完成，实行在线竞标响应。（竞标人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准时在线出席电子开评标会议，随时关注开评标进度，如在开评标过程中有电子询标，应在规定的时间内对电子询标函进行澄清回复）。

五、开启

时间：2022 年 5 月 12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在“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开标。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竞标保证金：

根据百色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百色市 2021 年持续优化营商环境行动方案》的通知，本项目免收竞标保证金。

2. 网上查询地址：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网（www.gxzfeg.gov.cn）。

3. 本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
- (2) 政府采购支持采用本国产品的政策。
- (3) 强制采购节能产品；优先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4) 政府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策。
- (5) 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

4. 其他注意事项

(1) 响应文件提交方式：本项目为百色市全流程电子化项目，通过“政采云”平台（<http://www.zcygov.cn>）实行在线电子响应，供应商应先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请自行前往“政采云”平台进行下载），并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和“政采云”平台的要求编制、加密后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网络上传至百色市“政采云”平台，供应商在“政采云”平台提交电子版响应文件时，请填写参加远程采购活动经办人联系方式；

(2) 未进行网上注册并办理数字证书（CA 认证）的供应商将无法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潜在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交易平台上的 CA 数字证书办理及响应文件的提交。完成 CA 数字证书办理预计 7 日左右，供应商只需办理其中一家 CA 数字证书及签章。

(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请供应商确保在电子响应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章，妥善保管 CA 数字证书并使用有效的 CA 数字证书参与整个采购活动。

注：供应商应当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递交，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补充或者修改响应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上传、递交。响应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上传、递交的，视为撤回响应文件。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上传递交的响应文件的，“政采云”平台将予以拒收。

5. CA 证书在线解密：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须要供应商携带制作响应文件时用来加密的有效数字证书（CA 认证）登录“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现场按规定时间对加密的响应文件进行解密，否则后果自负。

6. 供应商需要在具备有摄像头及语音功能且互联网网络状况良好的电脑登录“政采云”平台远程开标大厅参与本次谈判，否则后果自负。

7. 政府采购项目履行全过程须接受财政部门的备案和监督，《政府采购合同书》须在“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以下简称“政采云”备案公示（中标（成交）单位须在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合同原件或扫描件发送到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处备案登记）。即项目承接（包）竞标人须在“政采云”完成所有注册事项（如在注册操作过程中遇到问题或者需要技术支持，请致电“政采云”客服热线：400-881-7190）后与项目采购人签订的《政府采购合同书》方可生效，并由“政采云”对项目承接（包）竞标人的诚信情况予以监督。因参与本项目投标的竞标人未按时注册导致的一切后果（包括但不限于《政府采购合同书》被拒签，生效及其备案事项延期引致的项目延期赔付，诚信评价扣分等）由该竞标人承担。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隆林各族自治县公安局

地址：广西百色市隆林县兴民路 107 号

联系方式：胡润 15077608737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龙腾路龙晟国际写字楼 8 楼 805 室

联系方式：韦江迎 0776-2222916

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2 年 5 月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内 容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1	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5.2	如接受联合体竞标，联合体竞标要求如下：无。
6.2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分包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分包 分包内容：_____。 分包金额或者比例：_____。
12.1.1	<p>资格证明文件</p> <p>1. 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提供其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如营业执照或者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者执业许可证等），供应商为自然人的提供其身份证复印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供应商依法缴纳税收的相关材料（<u>2021</u>年<u>10</u>月至<u>2021</u>年<u>12</u>月内连续<u>3</u>个月的依法缴纳税收的凭据复印件；依法免税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其依法免税。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税收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3. 供应商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关材料[<u>2021</u>年<u>10</u>月至<u>2021</u>年<u>12</u>月内连续<u>3</u>个月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缴费凭证复印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必须提供相应文件证明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从取得营业执照时间起到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止不足要求月数的只需提供从取得营业执照起的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证明文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4. 供应商财务状况报告[提供<u>2020</u>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财务会计报表复印件或者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或者截标时间前半年内（<u>2021</u>年<u>10</u>月至<u>2021</u>年<u>12</u>月）至少一个月能反映财务状况的报表或者供应商自拟的截标时间前半年内（<u>2021</u>年<u>10</u>月至<u>2021</u>年<u>12</u>月）至少一个月的财务情况说明]；（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5.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6. 竞标声明（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7.（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根据竞争性谈判公告对应的特定资格要求及特定条件设置供应商提供的资格证明材料）；（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8. 除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必须提供以外，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证明材料；</p> <p>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复印件的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1.2	<p>报价商务技术文件</p> <p>一、商务文件组成</p> <p>1.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2.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3.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其委托代理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格式后附）；（委托时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4. 中小企业声明函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者供应商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材料（格式后附）；（如有请提供）</p> <p>5.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6. 对应采购需求的商务条款提供的其他文件资料</p> <p>二、技术文件组成</p> <p>1. 售后服务承诺；（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2. 技术需求偏离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3. 对应采购需求的技术需求的其他文件资料；</p> <p>4.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三、报价文件组成</p> <p>1. 竞标报价表（格式后附）；（必须提供，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p> <p>2.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有关资料。</p> <p>注：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及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p>2. 以上标明“必须提供”的材料属于扫描件的，必须加盖供应商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p>
12.2	<p>1. 响应文件电子版要求：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请按照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第五章响应文件格式”编写（第五章未附格式的，由供应商自行拟定），不可涂改并在规定加盖公章处加盖电子公章，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p> <p>2. 响应文件电子版密封方式：电子响应文件通过平台有效 CA 加密后在“政采云”平</p>

	台投送。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为：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软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技术资料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 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6.2	竞 竞标有效期：自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
17.1	竞标保证金的缴纳方式：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20.1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地点：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4.1	谈判小组的人数： <u>3</u> 人。
25	首次响应文件开启时间详见“竞争性谈判公告”
26	商务条款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技术需求评审中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为 <u>0</u> 项。 评审价相同时，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最后报价相同时，按以下原则确定成交候选人的顺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依次按节能、环保产品累计金额高的优先、带“▲”的实质性要求正偏离项数多的优先、均无正偏离或者正偏离项数一致时负偏离项数少的优先、质量保证期长优先、交货期短优先、故障响应时间短优先的顺序排列。 <input type="checkbox"/> 由谈判小组推荐代表随机抽取。
28.1	履约保证金金额：根据《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关于贯彻落实政府采购优化营商环境百日攻坚行动方案的通知》（桂财采〔2020〕49号）规定，本项目免于收取履约保证金。
29.1	签订合同携带的证明材料： 法定代表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原件及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证明材料；委托代理人负责签订合同的，须携带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原件等其他资格证件。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2	接收质疑函方式：以书面形式。 质疑联系部门及联系方式：广西建荣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联系电话：0776-2222916，通讯地址：百色市右江区龙腾路龙晟国际写字楼8楼805室；

	现场提交质疑办理业务时间（北京时间）：上午 8 时 00 分到 12 时 00 分，下午 15 时 00 分到 18 时 00 分，业务时间以外、双休日和法定节假日不办理业务。
32.1	<p>1. 采购代理费支付方式：</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用按如下规定由成交供应商在签订合同前，以银行转账、电汇等方式一次性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p> <p><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支付。 （支付方式）</p> <p>2. 采购代理费收取标准：</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以项目（<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成交金额/<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预算/<input type="checkbox"/> 暂定成交金额/<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为计费额，按本须知正文第 32.1 条规定的（<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货物类/<input type="checkbox"/> 服务类/<input type="checkbox"/> 工程类）标准采用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出收费基准价格，由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一次性支付。</p>
33.1	<p>解释：构成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除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竞标阶段的规定，按更正公告（澄清公告）、竞争性谈判公告、供应商须知、采购需求、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响应文件格式、拟定的合同文本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与同步更新的竞争性谈判文件不一致时以更正公告（澄清公告）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p>
33.2	<p>1.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公章”是指根据我国对公章的管理规定，用供应商法定主体行为名称制作的印章，除本文件有特殊规定外，供应商的财务章、部门章、分公司章、工会章、合同章、竞标专用章、业务专用章及银行的转账章、现金收讫章、现金付讫章等其他形式印章均不能代替公章。</p> <p>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p> <p>3. 本文件中描述供应商的“签字”是指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亲自在文件规定签署处亲笔写上个人的名字的行为，私章、签字章、印鉴、影印等其他形式均不能代替亲笔签字。</p> <p>4. 自然人竞标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盖章的地方自然人可以加盖手指指印。</p>

供应商须知正文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适用法律：本项目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谈判小组的相关行为均受《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及本项目本级和上级财政部门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的约束和保护。

1.2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适用于本项目的所有采购程序和环节（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2. 定义

2.1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是指政府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简称采购代理机构）是指集中采购机构以外、受采购人委托从事政府采购代理业务的社会中介机构。

2.3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货物”是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

2.5 “配套（售后）服务”是指包含但不限于供应商须承担的备品备件、包装、运输、装卸、保险、货到就位以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2.6 “书面形式”是指合同书、信件和数据电文（包括电报、电传、传真、电子数据交换和电子邮件）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

2.7 “响应文件”是指：供应商根据本文件要求，编制包含报价、技术和服务等所有内容的文件。

2.8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2.9 “正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优于条款要求并有利于采购人的响应情形；“负偏离”，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的响应不满足条款要求，导致采购人要求不能得到满足的情形。“满足”是指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有关条款作出无“负偏离”或者“正偏离”的情形。

2.10 “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是指采购需求中的不属于“实质性要求”的条款。

2.11 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必须作出无偏离或者正偏离响应，实质性要求不允许负偏离。

2.12 技术参数或者配置缺项漏项的，或者商务条款未承诺的视同为该项负偏离。

2.13 “竞标”是指供应商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提交响应文件并希望获得标的的行为。

2.14 “首次报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首次响应文件中的竞标报价。

2.15 “评审价”是指供应商提交的最后报价并经修正和政策功能价格扣除后的价格。

3. 供应商的资格条件：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竞标费用

4.1 竞标费用：供应商应承担参与本次采购活动有关的所有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勘查现场、编制和提交响应文件、参加谈判与应答、签订合同等，不论竞标结果如何，均应自行承担。

5. 联合体竞标

5.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竞标，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2 联合体竞标要求，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5.3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九条规定，“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2%-3%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6. 转包与分包

6.1 本项目不允许转包。

6.2 本项目是否允许分包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本项目不允许违法分包。

6.3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依据该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7. 特别说明

7.1 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提供相同品牌产品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竞标的，以其中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谈判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参加评审；最后报价相同的，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人委托谈判小组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确定一个参加评审的供应商，竞争性谈判文件未规定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竞标无效。

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款规定处理。

7.2 如果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资格、信誉、荣誉、业绩与企业认证等材料的，则供应商所提供的以上材料必须为本供应商所拥有。

7.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并对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

7.4 供应商在竞标活动中提供任何虚假材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并报监管部门查处；签订合同后发现的，成交供应商须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规定赔偿采购人，且民事赔偿并不免除违法供应商的行政与刑事责任。

7.5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供应商有下列利害关系之一的，应当回避：

- (1)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与供应商存在劳动关系；
- (2)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担任供应商的董事、监事；

- (3) 参加采购活动前 3 年内是供应商的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
- (4) 与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有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者近姻亲关系；
- (5) 与供应商有其他可能影响政府采购活动公平、公正进行的关系。

供应商认为采购人员及相关人员与其他供应商有利害关系的，可以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书面提出回避申请，并说明理由。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及时询问被申请回避人员，有利害关系的被申请回避人员应当回避。

7.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竞标，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7.7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行为，将报同级监督管理部门：

-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报价，或者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二、竞争性谈判文件

8.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构成

- (1) 竞争性谈判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采购需求；
- (4) 响应文件格式；
- (5) 拟定的合同文本；
- (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9. 供应商的询问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竞争性谈判文件的采购需求，如供应商对竞争性谈判文件有疑问的，如要求采购人作出澄清或者修改的，供应商尽可能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10. 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接收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1. 响应文件的编制原则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并对其提交的响应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响应文件必须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

12. 响应文件的组成

12.1 响应文件由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两部分组成。

12.1.1 资格证明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1.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详见须知前附表

12.2 响应文件电子版：详见须知前附表

13. 计量单位

竞争性谈判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谈判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货币种类为人民币，否则视同未响应。

14. 竞标风险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性谈判文件在各方面作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是供应商应当考虑的风险。

15. 竞标报价要求和构成

15.1 竞标报价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竞标报价表”格式填写。

15.2 竞标报价的价格构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3 竞标报价要求

15.3.1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应符合以下要求，否则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必须就“采购需求”中所竞标的全部内容分别作完整唯一总价报价，不得存在漏项报价；

(2) 供应商必须就所竞标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

15.3.2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

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5.3.3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其响应文件将作无效处理。

16. 竞标有效期

16.1 竞标有效期是指为保证采购人有足够的时间在提交响应文件后完成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合同签订等工作而要求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在一定时间内保持有效的期限。

16.2 竞标有效期应由供应商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期限作出响应。

16.3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在竞标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7. 竞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

18. 响应文件编制的要求

18.1 供应商应按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和顺序编制并标注页码，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编排混乱导致响应文件被误读、漏读或者查找不到相关内容的，由此引发的后果由供应商承担。

18.2 响应文件应按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分别编制，资格证明文件、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合并编制。只接受电子版响应文件。

18.3 响应文件须由供应商在规定位置盖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骑缝盖公章不视为在规定位置盖章。

18.5 响应文件中标注的供应商名称应与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执业许可证、自然人身份证）及公章一致，否则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18.6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者删除。

19.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提交

供应商进行电子交易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谈判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响应文件。供应商未按规定加密的响应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9.2 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 CA 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见该项目采购公告附件。

19.3 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供应商应当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交易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20. 响应文件的提交

20.1 供应商必须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提交响应文件。

20.2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以后，不能补充、修改响应文件。

20.3 在提交“最后报价”后，供应商不能退出谈判。

20.4 电子交易平台收到响应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响应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响应文件。

20.5 采购机构不可视情况延长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0.6 备份响应文件。详见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1. 首次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22. 首次响应文件的退回

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止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不足 3 家时电子响应文件由代理机构在“政采云”平台操作退回，除此之外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已提交的电子响应文件概不退回。

23. 截止时间后的撤回

本项目不收取竞标保证金，供应商在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可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书面申请撤回响应文件。

四、评审及谈判

24. 谈判小组成立

24.1 竞争性谈判小组成立：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具体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得少于竞争性谈判小组成员总数的 2/3。采购人不得以评审专家身份参加本部门或者本单位采购项目的评审。采购代理机构人员不得参加本机构代理的采购项目的评审。达到公开招标数额标准的货物或者服务采购项目，或者达到招标规模标准的政府采购工程，竞争性谈判小组应当由 5 人以上单数组成。

24.2 评审专家应当从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内相关专业的专家名单中随机抽取。技术复杂、专业性强的竞争性谈判采购项目，通过随机方式难以确定合适的评审专家的，经主管预算单位同意，可以自行选定评审专家。

25. 首次响应文件的开启

25.1 首次响应文件由谈判小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开启。

25.2 响应文件解密

采购代理机构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响应文件开启，采购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须携带加密时所用的 CA 锁按

平台提示和采购文件的规定登录到“政采云”平台电子开标大厅签到并在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30 分钟内完成对电子响应文件在线解密。发起解密指令之时起 5 分钟内供应商还未进行解密的，代理机构要通知供应商，供应商没预留联系方式或预留联系方式无效，导致代理机构无法联系到供应商进行解密的，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如供应商成功解密响应文件，但未在“政采云”电子开标大厅参加谈判的，视同认可谈判过程和结果，由此产生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负责。参与谈判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谈判。

26.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谈判小组按照“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规定的评审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并按照评定成交的标准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7. 确定成交供应商及结果公告

27.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审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将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谈判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

27.2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发出成交通知书前，应当对成交供应商信用进行查询，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取消其成交资格，并依法确定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排名第二的成交候选人因上述规定的同样原因被取消成交资格的，采购人可以依法确定排名第三的成交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以此类推。以上信息查询记录及相关证据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一并保存。

27.3 除“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第 3.6 条规定的情形外，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采购活动终止；终止后，若采购人需要调整采购预算或者项目配置标准等，或者采取其他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通过财政部门批准或者备案。

27.4 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放弃成交、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8.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29. 签订合同

29.1 成交供应商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按须知前附表规定向采购人出示相关证明材料，经采购人核验合格后方可签订合同。

29.2 签订合同时间：按成交通知书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9.3 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依

法确定下一候选人为成交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合同项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30. 政府采购合同公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规定，采购人应当自政府采购合同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但政府采购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

31. 询问、质疑和投诉

31.1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

31.2 供应商认为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应当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方式、联系部门、联系电话和通讯地址等信息详见本须知前附表。具体质疑起算时间如下：

- (1) 对可以质疑的竞争性谈判文件提出质疑的，为获取竞争性谈判文件之日；
- (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 (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31.3 供应商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应当配合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的询问和质疑。

31.4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必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质疑函格式后附）：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31.5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认为供应商质疑不成立，或者成立但未对成交结果构成影响的，继续开展采购活动；认为供应商质疑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一）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二）对采购过程或者成交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成交候选人中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成交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成交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31.6 投诉的权利。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第六条规定的财政部门提起投诉（投诉书格式后附）。

32. 其他内容

32.1 采购代理服务收费标准及缴纳账户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为联合体的，可以由联合体中的一方或者多方共同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

费率 金额	货物类	服务类	工程类
100 万元以下	1.5%	1.5%	1.0%
100~500 万元	1.1%	0.8%	0.7%
500~1000 万元	0.8%	0.45%	0.55%
1000~5000 万元	0.5%	0.25%	0.35%
5000 万元~1 亿元	0.25%	0.1%	0.2%
1~5 亿元	0.05%	0.05%	0.05%
5~10 亿元	0.035%	0.035%	0.035%
10~50 亿元	0.008%	0.008%	0.008%
50~100 亿元	0.006%	0.006%	0.006%
100 亿以上	0.004%	0.004%	0.004%

注：

(1) 按本表费率计算的收费为采购代理的收费基准价格；

(2) 采购代理收费按差额定率累进法计算。

例如：某货物采购代理业务成交金额或者暂定价为 150 万元，计算采购代理收费额如下：

$$100 \text{ 万元} \times 1.5 \% = 1.5 \text{ 万元}$$

$$(150 - 100) \text{ 万元} \times 1.1 \% = 0.55 \text{ 万元}$$

$$\text{合计收费} = 1.5 + 0.55 = 2.05 \text{ (万元)}$$

33.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33.1 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解释规则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3.2 其他事项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采购项目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说明：

1. 根据《财政部 发展改革委 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

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的规定，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内标注“★”的品目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标注“★”的产品时，供应商的竞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供应商必须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所竞标产品有效期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否则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如本项目包含的配套货物属于品目清单内非标注“★”的产品时，应优先采购，具体详见“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2. “实质性要求”是指采购需求中带“▲”的条款或者不能负偏离的条款或者已经指明不满足按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的条款。

3. 采购需求中出现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仅起参考作用，不属于指定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的情形。供应商可参照或者选用其他相当的品牌、型号或者生产供应商替代。

4.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的各项需求，对于重要技术条款或技术参数应当在响应文件中提供技术支持资料。技术支持资料以货物生产厂家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或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或竞争性谈判文件中允许的其他形式为准。凡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将视为无效技术支持资料。

5. 最后报价有时间限制，请竞争性供应商事前准备好各项报价（含单价），以免耽误报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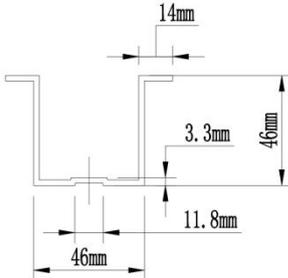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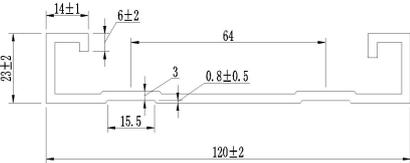
一、综合库房基础设施铺设项目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1.1	档案库基础部分	1项	总共装铺4个房间，办公区域、整理区域、借阅区域和专用库房区域。 1、办公区域、整理区域、借阅区域2匹空调3台； 2、吊顶共两间：72m ² ； 3、办公区域、整理区域、借阅区域和专用库房区域线路改造，满足各区域用电功率要求370m ² 4、防盗网加固及增加部分：2米×1.6米=3.2m ² ×12扇=38m ² ； 5、专用库房区域地面混凝土打底266m ² ； 6、地面铺80×80瓷砖266m ² ； 7、墙面刮腻子粉及全部涂防水乳胶漆1250m ² ； 8、专用库房区域及办公区域漏电开关和总控制箱安装1套； 9、垃圾及地面清理266m ² 。
二、综合配套设施			
序号	货物名称	数量	技术参数要求
2.1	档案借阅室配套桌椅	1张	规格：1600×800×760mm，配套椅子1把。 1、基材：台面采用25mm厚的E1级中纤板面贴三聚氰胺饰面纸，不含对人体有害化学成份；中密度纤维板符合GB/T11718-2009 中密度纤维板GB18580-2001

			<p>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p> <p>2、封边条表面应无皱纹、裂纹、折痕、暗条痕、染色线、刀线、油渍、污点、黑斑、粘胶和杂质,无明显的气泡、针孔、划痕、波纹等瑕疵表面应光滑,花纹应清晰、均匀,无漏印。压纹(压花)表面应有统一的花式,且压纹应清晰、均匀,颜色可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但色泽应均匀,无明显色差,背胶处理应均匀,边缘应光滑平直,无缺损。</p> <p>3、拉手:金属喷漆(塑)涂层光滑。</p> <p>4、锁具:金属电镀层抗盐雾处理。</p> <p>5、铰链:耐久性</p> <p>a) 所有组件或结合处不应断裂;</p> <p>b) 通过手触压证实,用于紧固的组件不应松动;</p> <p>c) 所有组件不应有影响正常运作的变形或磨损;</p> <p>d) 固定组件不应松动;</p> <p>e) 所有组件的功能不应损害。</p> <p>6、滑轨:耐久性和拉出安全性:</p> <p>a) 所有组件或连接件不应断裂损坏;</p> <p>b) 通过手触压证实,用于紧固的组件不应松动;</p> <p>c) 所有零部件不应有影响正常运作的变形或磨损;</p> <p>d) 五金连接件不应松动;</p> <p>e) 所有组件的功能不应损害。</p> <p>7、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全部防锈、防腐处理。</p> <p>8、办公椅制作要求:采用优质西,皮面耐磨性无明显损伤、剥落;海绵表观密度$\geq 45\text{kg}/\text{m}^3$,回弹率$\geq 35\%$,拉伸强度等级/67N $\geq 80\text{KPa}$,伸长率等级/67N $\geq 150\%$;气动杆耐久性;经过高低温储存性能试验的试件能够承受50000次循环寿命试验,脚轮:塑料件外观应无裂纹,无明显变形;应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外表用塑料件表面应光洁,无划痕,无污渍,无明显色差。</p>
2.2	档案阅览配套桌椅	1张	<p>规格:1600×800×760mm,配套椅子1把。</p> <p>1、实木桌符合GB/T 14531-2008《办公家具阅览桌、椅、凳》、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p> <p>2、材质:桌面采用厚度为$\geq 25\text{mm}$橡木板材制作,桌脚采用$\geq 70\text{mm} \times 70\text{mm}$的橡胶木实木制作,木材含水率8~17.0%,木制品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text{L}$;木材符合GB/T 3324-2008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p> <p>3、油漆工艺:采用五底三面油漆工艺,附着力强,流平性高,涂层亮度均匀不褪色,油漆不含对人体有害化学成份,采用嘉宝莉、易涂宝、大宝等或同档次以上的品牌油漆,油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物(VOC)含量$\leq 670\text{g}/\text{L}$。</p> <p>4、实木椅子采用全实木制作。</p>
2.3	档案整理室配套桌椅	1张	<p>规格:1600×800×760mm,配套椅子1把。</p> <p>1、基材:台面采用25mm厚的E1级中纤板面贴三聚氰胺饰面纸,不含对人体有害化学成份;中密度纤维板符合GB/T11718-2009 中密度纤维板GB18580-2001</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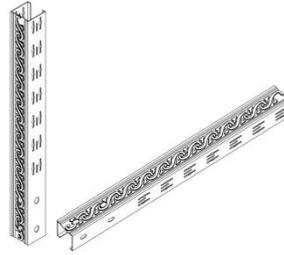
		<p>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其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p> <p>2、封边条表面应无皱纹、裂纹、折痕、暗条痕、染色线、刀线、油渍、污点、黑斑、粘胶和杂质,无明显的气泡、针孔、划痕、波纹等瑕疵表面应光滑,花纹应清晰、均匀,无漏印。压纹(压花)表面应有统一的花式,且压纹应清晰、均匀,颜色可由供需双方协商确定,但色泽应均匀,无明显色差,背胶处理应均匀,边缘应光滑平直,无缺损。</p> <p>3、拉手:金属喷漆(塑)涂层光滑。</p> <p>4、锁具:金属电镀层抗盐雾处理。</p> <p>5、铰链:耐久性</p> <p>a) 所有组件或结合处不应断裂;</p> <p>b) 通过手触压证实,用于紧固的组件不应松动;</p> <p>c) 所有组件不应有影响正常运作的变形或磨损;</p> <p>d) 固定组件不应松动;</p> <p>e) 所有组件的功能不应损害。</p> <p>6、滑轨:耐久性和拉出安全性:</p> <p>a) 所有组件或连接件不应断裂损坏;</p> <p>b) 通过手触压证实,用于紧固的组件不应松动;</p> <p>c) 所有零部件不应有影响正常运作的变形或磨损;</p> <p>d) 五金连接件不应松动;</p> <p>e) 所有组件的功能不应损害。</p> <p>7、配件:所有五金配件全部防锈、防腐处理。</p> <p>8、办公椅制作要求:采用优质西,皮面耐磨性无明显损伤、剥落;海绵表观密度$\geq 45\text{kg/m}^3$,回弹率$\geq 35\%$,拉伸强度等级/67N $\geq 80\text{KPa}$,伸长率等级/67N $\geq 150\%$;气动杆耐久性;经过高低温储存性能试验的试件能够承受50000次循环寿命试验,脚轮:塑料件外观应无裂纹,无明显变形;应无明显缩孔,气泡,杂质,伤痕,外表用塑料件表面应光洁,无划痕,无污渍,无明显色差。</p>
2.4	档案整理配套桌椅	<p>规格:1800×420×760mm,每张桌子各配套椅子1把。</p> <p>1、实木桌符合GB/T 14531-2008《办公家具阅览桌、椅、凳》、GB18584-2001《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p> <p>2、材质:桌面采用厚度为$\geq 25\text{mm}$橡木板材制作,桌脚采用$\geq 70\text{mm} \times 70\text{mm}$的橡胶木实木制作,木材含水率$8 \sim 17.0\%$,木制品甲醛释放量$\leq 1.5\text{mg/L}$;木材符合GB/T 3324-2008 木家具通用技术条件GB 18584-2001 室内装饰装修材料,木家具中有害物质限量。</p> <p>3、油漆工艺:采用五底三面油漆工艺,附着力强,流平性高,涂层亮度均匀不褪色,油漆不含对人体有害化学成份,采用嘉宝莉、易涂宝、大宝等或同档次以上的品牌油漆,油漆挥发性有机化合物物(VOC)含量$\leq 670\text{g/L}$。</p> <p>4、实木椅子采用全实木制作。</p>

2.5	档案借阅整理室配套玻璃隔墙	16.5 m ²	长约 5.1 米，高约 3.25 米，框架采用优质铝合金，隔断采用 4.0mm 磨砂玻璃，安装 1 扇玻璃门。
2.6	档案整理室文件柜	6 组	规格：850×390×1850mm，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厚 0.8mm，对开门上下两层，每层内置两块活动托板，板材经防锈处理后表面喷涂热固性粉末。
2.7	档案真空充氮消毒灭菌机	1 台	<p>规格：2100×1200×1800mm。</p> <p>1、真空室：容积 1 立方，消毒室内尺寸长×宽×高（mm）：≥980×650×1600；外尺寸长×宽×高（mm）：≥2100×1200×1800mm；箱体采用 304 不锈钢。消毒室与真空泵通过不锈钢波纹管连接。</p> <p>2、工作电压：AC380V（三相五线）既 A、B、C 三相加 N（零）、E（地）线。</p> <p>3、设备结构：由真空消毒室、制氮机（内置式空气压缩机、冷冻干燥机、储气罐）真空泵和 PLC 控制系统组成，由以上组合成一体机。</p> <p>4、工作压力：0.2Kg/cm²。</p> <p>5、工作真空度：10Torr1。</p> <p>6、工作模式：手动模式或自动模式两套。</p> <p>7、注氮方式：通过程序自动注入置换。</p> <p>8、氮气来源：制氮机。</p> <p>9、启闭门：手动或自动机械传动机构。</p> <p>10、耗电功率：≤8.5KW。</p> <p>11、真空泵：水量处理>100g/H，真空泵抽速 6L/S，真空泵噪音小于 65dB。</p> <p>12、制氮机：采用变压吸附式制氮系统，制氮量每小时大于 2M³的产氮量，制出氮气纯度 99.99%，噪音小于 65dB。</p> <p>13、温湿度传感器和真空度传感器：温湿度传感器是在消毒的过程中，控制档案在消毒室内的湿度。真空度传感器能精确测量正负压。</p> <p>14、真空度探测器：能精确测量正负压，配直联式真空泵，真空泵上安装油雾过滤器，噪音过滤器。</p> <p>15、含氮量测量仪：检测氮含量的专用仪器，用来测定消毒中的氮含量。要求测量纯度为 99.99%。</p> <p>16、真空充氮消毒设备需求：设备主体为书柜式容器，内外有活动小车，消毒室内的小车能直接往返库房。</p> <p>17、门的密封：要求用固定法兰上的燕尾槽内的“O”型橡胶圈，实现正压与负压的密封。</p> <p>18、当设备定位好以后，有两只撑脚调整水平，使设备稳定。</p> <p>19、整个设备的工作应由 PLC 编程、自动监测、自动控制。备有自动、手动二套操作，开启总电源后进入自动工作状态时，自动完成、锁门、抽真空、制氮气、充氮气、充氮置换、自动保压、自动放气，所有参数可通过触摸显示屏显示。手动操作时可单项操作开门、关门、开锁、关锁、抽真空、制氮气、充氮气、放气。以满足各种不同的状态需要。</p>

三、专用配套设备（一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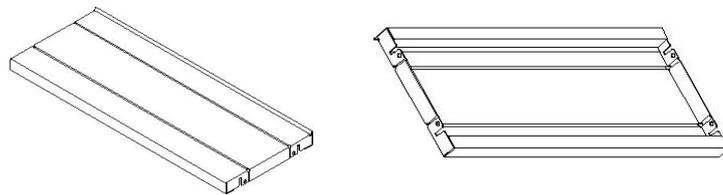
<p>3.1</p>	<p>移动档案架</p>	<p>268.99m³</p> <p>每组规格：1000×560×2400mm，产品必须符合 GB/T13667.3-2013 国家相关标准。</p> <p>（一）架体款式：全封闭式结构，隔板 6 层。每组两面均可安装柜门，每组都能密封锁住，以增强其保密性、防潮性、美观性。</p> <p>（二）架体用材(部件)质量要求</p> <p>▲1、底座：采用 3.0mm 优质热轧钢板制造，框狭式结构。采用中间传动，全轮驱动方式。车轮内装 1204 号双排精密轴承，传动轴为 45 号 C20 实心优质钢结构，轴承梁采用 3.0mm 热轧钢板，四道弯边加强，成型高度、正面厚度≥45，采用数控流水线一次成型加工，同时正面压制凹型平面槽，凹槽宽度≥10mm，深度≥1.0mm 增强轴承梁整体强度，增强底梁整体抗扭强度和抗变形能力。（见图 1）</p>  <p>▲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轴承梁长度≥700mm 成型小样一段，若所提供小样与采购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p> <p>▲2、轨道：路轨采用 3.0mm 热轧钢板，经全自动数控流水线一次精加工而成，轨道采用三道弯边加强工艺，成型宽度为 120±2mm，中间设置两条凹槽筋，凹槽宽度为 15.5±2mm，高度 23±2mm，第三道弯边成型高度为 6±2mm，整体结构设计钢性足，承载能力强，不易变形。轨心采用 20*20 方钢。（见图 2）</p>  <p>▲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路轨长度≥700mm 成型小样一段，若所提供小样与采购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p> <p>▲3、立柱：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一体成型工艺，设计为半敞开式，利于立柱表面喷涂全部到位，立柱成型尺寸 50X50mm，正面压制梯形凹槽和一对凹型圆筋，梯形凹槽底部尺寸≥23mm，上面尺寸≥30mm，深度≥1.5mm，圆筋半径 1.5mm，同时梯形凹槽冲压仿古图案，不仅增强立柱承载能力也增加了立柱的美观性和新颖。侧面设有双排立柱调节孔，孔中心距 58mm，允许尺寸公差±1mm。（投标人必须提供本项目公示之前密集架仿古回纹压筋凹槽立柱根据</p>
------------	--------------	---

GB18584-2001，使用紫外分光光度计分析，甲醛释放量 $\leq 0.124\text{mg/L}$ ；根据 GB/T23990-2009，使用 GC-FID 气相色谱-氢火焰离子检测仪分析，苯+甲苯+二甲苯+乙苯含量 $\leq 1.33\%$ 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和网上查询截图、以及检测发票复印件，且发票要体现检测报告的名称，同时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验平台查询截图及网址；不满足的做无效投标处理。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查验，若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见图 3）



▲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立柱长度 $\geq 700\text{mm}$ 成型小样一段，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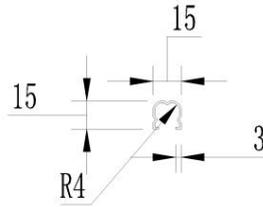
▲4、隔板：采用 1.2mm 的优质冷轧钢板，采用多折弯折弯边一体成型工艺不允许通点焊和电焊实现，单边设有防脱落挡边，表面光滑流畅无冲压步冲印痕，压筋工艺不能导致隔板变形，从而使隔板即美观又能增加隔板承重强度，而且不影响隔板结构性能。隔板每层承重 $\geq 80\text{KG}$ ，满负载 24 小时后曲挠度 $\leq 2\text{mm}$ ，卸载后自动恢复。（见图 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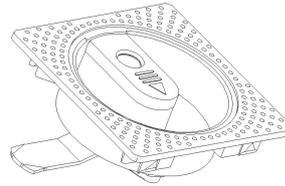
▲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隔板长度 800mm 成型小样一段，若所提供小样与采购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5、侧板、挂板采用 1.0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完整板材冲压成型，侧板中部采用凹型加强装饰，整体设计新颖，造型美观。

▲6、档棒：采用 1.0mm 的优质冷轧钢板压制成槽型，成型尺寸为 $15\text{mm} \times 15\text{mm}$ ，四道弯边设计，三面压筋，顶面与侧面圆角过渡，圆角半径为 R4，设计为自锁式档条，依靠档条和挂板之间的机械组合达到锁紧功能。（投标人必须提供本项目公告日之前密集架凹凸自锁档棒根据 GB18584-2001，使用紫外分光光度计分析，甲醛释放量 $\leq 0.139\text{mg/L}$ ；根据 GB/T23990-2009，使用 GC-FID 气相色谱-氢火焰离子检测仪分析，苯+甲苯+二甲苯+乙苯含量 $\leq 1.33\%$ 的检测报告复印件和网上查询截图、以及检测发票复印件，且发票要体现检测报告的名称，同时国家税务总局发票查验平台查询截图及网址；不满足的做无效投标处理。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查验，若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见图 5）



▲7、门板采用 1.0mm 优质冷轧钢板，采用正方形平面豪华三级管理锁，外形尺寸为 90mm*90mm，安装完成后锁具表面与门板齐平，有效阻止了团体与团体之间因为锁具凸出门板而碰撞产生的破坏；为了保护锁芯，在锁芯处设有隐形防尘盖，避免灰尘或杂屑进入锁芯，导致锁无法开启等现象；锁芯采用锌合金压铸锁，具有三级管理功能，1 把钥匙（即管理钥匙）可控制 1 个库房或一个团体柜架，也可 1 把钥匙（即管理钥匙）控制整个库房或多个团体柜架，用户可以自行选择；在锁芯损坏或 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可通过红色维修管理钥匙开启直接更换锁芯，不需用 电钻、钳子、螺丝刀等工具。延长了锁具的使用寿命，参考图如下：



▲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成型门板（长 500*400mm）配置隐形豪华防尘三级管理锁，若所提供小样与采购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9、自动折叠摇把：采用钢、锌合金或其它材料，手柄可以自动缓慢折叠，使用方便、美观大方、轻便灵活，高端耐用，可避免通道障碍，摇动任何一列均不会带动其他手柄转动，自动挂档，可单列或多列一起移动。链轮为机械精加工而成，经锻压加工成型，回火去除应力，加工、滚点、插键槽、去毛齿、齿部经高频淬火 HRC60-62。链条采用摩托车链条采用 $\Phi 8.5$ ，节距 12.7，G12420 带短滚珠链。滚珠轴承采用省力型。链条破断力 $\geq 1800\text{kg}$ 。滚轮采用铸铁工艺，传动轴采用内径 $\Phi 20$ 实角 45#钢；连接钢管采用内径 $\Phi 20$ 无缝钢管；底盘轴承安装采用 P204E 级带座球面轴承，精密度高，方向灵活，材料质量好，耐压与耐磨性能好，具有可靠的中心直线度，使架体滑动平衡、轻灵定位可靠，传动轻便灵活，摇手轻，运行平稳，性能达到和超过国家标准，即可单列移动也可多列同时移动。（投标人必须提供项目公告日期前出具的七字型自动折叠摇把检测报告，依据 GB/T23990-2009，未检测到苯，提供检测报告及网上查询截图；不满足的做无效投标处理。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查验，若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合同签订前必须提供自动缓慢折叠摇把 1 个，若所提供小样与采购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

10、其各部件厚度：门板、上盖板、防尘板、防鼠板 0.8mm，其余均按国家标准，列与列之间装有抗老化橡胶密封条，形成两列间的全封闭。冷轧钢架体结实、

			<p>坚固耐用。层数和间距可自由调整，表面静电未喷涂，喷涂前经严格去油除锈和磷化处理。要求门板平整，表面亚光喷塑。</p> <p>11、传导机构</p> <p>①轴承：204 和 1204，E 级，性能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p> <p>②实心轴：Φ30，45#钢，性能达到和超过国家标准。</p> <p>③连接钢管：Φ26×26，无缝钢管，性能达到和超过国家标准。</p> <p>④铁滚轮：性能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p> <p>⑤链轮：性能达到或超过国家标准。</p> <p>⑥链条：Φ8.5 节距 12.7。</p> <p>12、制动装置：边列锁定装置：每列均装有制动装置，操作方便，制动可靠，使用存取安全。</p> <p>13、防震装置：采用磁性密封条，每列接触面均有缓冲及密封装置，具有防震、防尘、防鼠、防光、防潮、防火功能。</p> <p>14、防倾装置：3.0mm 冷轧钢板。</p> <p>▲15、表面处理：高温静电喷塑，优质聚酯性粉末喷涂，获得 ISO14001 环保体系认证。</p> <p>16、紧固件：符合国家标准。</p> <p>①底盘与立板连接，采用 M10 六角镀锌螺栓连接。</p> <p>②上盖板与立板连接，采用 M6 六角镀锌螺栓连接。</p> <p>③侧板与立板连接，采用 M6 六角镀锌螺栓连接。</p>
3.2	移动档案架 配套增加财 务隔板	260 套	与移动档案架体配套使用，包含挂板、档棒，采用 1.2mm 的优质冷轧钢板，采用多折弯折弯边一体成型工艺不允许通点焊和电焊实现，单边设有防脱落挡边，表面光滑流畅无冲压步冲印痕，压筋工艺不能导致搁板变形，从而使隔板即美观又能增加搁板承重强度，而且不影响隔板结构性能。隔板每层承重≥80KG，满负载 24 小时后曲挠度≤2mm，卸载后自动恢复。
3.3	档案实物柜	40 组	规格：1000×450×230mm，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厚 0.8mm，对开玻璃门上下两层，每层内置三块活动托板，板材经防锈处理后表面喷涂热固性粉末。
3.4	防磁柜	2 台	立式单门结构，内置九个抽屉，其中四个大抽屉、五个小抽屉，外框采用优质冷轧板厚 1.0mm，抽屉厚 0.8mm，门板及外框为双色造型。
3.5	档案室管网 七氟丙烷气 体灭火瓶组	8 套	<p>1、七氟丙烷灭火装置柜体：</p> <p>1.1. 适用产品：100/2.5；</p> <p>1.2. 灭火剂瓶组容积（L）：100；</p> <p>1.3. 柜体外型尺寸（mm）：550×490×1900；</p> <p>1.4. 柜体颜色：阳光色</p> <p>2、灭火剂储瓶：</p> <p>2.1. 适用产品：100/2.5；</p> <p>2.2. 公称工作压力：4.2MPa；</p> <p>2.3. 公称容积（L）：100；</p> <p>2.4. 贮存压力：2.5MPa；</p>

			<p>2.5. 最大充装密度：1.12kg/L；</p> <p>2.6. 钢瓶内直径：Φ350mm</p> <p>3、容器阀：</p> <p>3.1. 适用产品：100/2.5；</p> <p>3.2. 工作压力：4.2MPa；</p> <p>3.3. 开启方式：气、自动</p> <p>4、电磁驱动装置：</p> <p>4.1. 工作压力：DV24V；</p> <p>4.2. 驱动力：90N</p> <p>5、柜式喷嘴：</p> <p>5.1. 适用产品：100/2.5；</p> <p>5.2. 结构尺寸：12-φ11mm；</p> <p>5.3. 材料类别：铜合金（铅黄铜 HPb59-1）。</p> <p>▲投标人必须提供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喷嘴 DN40 铜合金（59-1）喷嘴材料符合 GB/T 5231-2012 中牌号 HPb59-1 的成分要求，其 Cu：57≤Cu≤60%，Fe≤0.50%，Fb：0.80≤Fb≤1.90%。（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检测内容不一致，其竞标无效。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查验，若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p> <p>6、信号反馈装置：</p> <p>6.1. 适用产品：0.45/4.2；</p> <p>6.2. 工作电压：DC24V；触点容量：5A；</p> <p>6.3. 动作压力：0.45±0.045MPa</p> <p>7、高压软管：</p> <p>7.1. 弯曲半径：400mm；</p> <p>7.2. 规格：DN40*650mm；</p> <p>7.3. 公称压力：4.2MPa。</p> <p>▲投标人必须提供柜式七氟丙烷灭火装置高压软管 DN50 检测报告，●DN50 不锈钢（304）高压软管材料符合 ASTM A959-16 中牌号 304 的成分要求，其 C≤0.070%；Si≤1.00%、Mn≤2.00%、P≤0.045%、S≤0.030%、Cr：17.50≤Cr≤19.50%、Ni：8.00≤Ni≤11.00%。（未提供或提供不全或检测内容不一致，其竞标无效。合同签订前提供原件查验，若与上述要求不一致，甲方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人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责任）</p>
3.6	配套气瓶组架	1 套	焊接型钢。
3.7	配套七氟丙烷灭火药剂	800 kg	七氟丙烷灭火药剂。

3.8	配套驱动瓶组	1个	焊接型钢。
3.9	高压无缝钢管	113米	高压镀锌无缝钢管。
3.10	高压喷头	12个	标配。
3.11	0.2泄压装置	2套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开口尺寸：约 620*410mm 2. 外形尺寸：约 680*470*100mm 3. 墙体预留尺寸：约 635*420mm 4. 泄压面积：0~0.2m² 5. 开启压力：1050Pa±50Pa
3.12	点型光电感烟探测器	8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总线 24V 2. 工作电流：监视状态：<300uA 报警状态：<1.5mA 3. 工作指示：状态指示灯：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4. 外形尺寸：Φ100×55mm（带底座） 5. 壳体材料：ABS, 白色 6. 使用环境：室内，温度-10℃—+55℃，相对湿度≤95%（40℃±2℃无凝露） 7.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可进行电编码，地址编码 1-324 任选 8. 接线方式：无极性二总线制
3.13	点型感温火灾探测器	8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总线 24V 2. 工作电流：监视状态：<300uA 报警状态：<1.5mA 3. 工作指示：状态指示灯：巡检时闪烁，报警时常亮 4. 外形尺寸：Φ100×56mm（带底座） 5. 壳体材料：ABS, 白色 6. 使用环境：室内，温度-10℃—+55℃，相对湿度≤95%（40℃±2℃无凝露） 7.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可进行电编码，地址编码 1-324 任选 8. 接线方式：无极性二总线制
3.14	声光报警器	2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总线 24V，电源 DC24V±20% 2. 工作电流：监视状态：<1mA 动作状态：<120mA 3. 工作指示：巡检时闪亮，动作时常亮 4. 闪光频率：1Hz-1.5Hz 5. 报警音量：80dB-120dB 6. 外形尺寸：84×142×66.5mm 7. 壳体材料：ABS, 红色 8. 使用环境：室内（非住宅），温度-10℃—+55℃，相对湿度≤95%（40℃±2℃无凝露） 9.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可进行电编码，地址编码 1-324 任选 10. 接线方式：四线制：信号线+电源线

3.15	紧急启停按钮	1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24VDC (20VDC-28VDC) 2. 工作电流：工作电流\leq30mA 3. 触电容量：$<2A/24VDC$ 4. 外形尺寸：约 90\times90\times35mm 5. 壳体材料：SECC（镀锌钢板） 6. 使用环境：室内（非住宅），温度-10$^{\circ}C$—+55$^{\circ}C$，相对湿度\leq95%（40$^{\circ}C$$\pm2^{\circ}C$无凝露） 7. 接线方式：二线制
3.16	放气指示灯	1 个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总线 24V，24VDC 2. 工作电流：静态时：总线耗电：\leq500uA 3. 报警时：总线耗电电流\leq4mA，DC24V 消耗电流\leq150mA 4. 闪光频率：1Hz-2Hz 5. 发光字体表面亮度：50cd/m2-300cd/m2 6. 点亮与非点亮时间比：\geq3:2 7. 声压级：75dB-120dB，变调周期：3S-5S 8. 外形尺寸：约 330\times135\times35mm 9. 壳体材料：ABS 10. 使用环境：室内（非住宅），温度-10$^{\circ}C$—+55$^{\circ}C$，相对湿度\leq95%（40$^{\circ}C$$\pm2^{\circ}C$无凝露） 11. 接线方式：四线制 12.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可进行电编码，地址编码 1-324 任选
3.17	气体灭火控制器	1 台	<p>智能多区控制器：24 小时无人值守，智能型自动灭火系统</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工作电压：交流输入电压：$AC220V \pm 20\%$，50Hz 2. 交流输入功率：\leq120W 3. 直流备电：DC24V 7.0AH（由两节 DC12V7.0Ah 串联构成），全封闭免维护蓄电池 4. 工作电流：直流 24V 电流输出电流；长期持续：6A；瞬间（小于 3 秒）：8A 5. 容量：探测器回路数目：1 个回路，324 个地址点 6. 外形尺寸：约 410\times500\times132mm 7. 壳体材料：A3 钢 8. 使用环境：室内（非住宅），温度-10$^{\circ}C$—+55$^{\circ}C$，相对湿度\leq95%（40$^{\circ}C$$\pm2^{\circ}C$无凝露） 9. 接线方式：无极性二线制
3.18	电源箱(气体消防专用)	1 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输出功耗：24V/20A 2. 交流输入电压：$AC220V \pm 10\%$ 50Hz 3. 备电输出：依赖于当前的电磁电压，低于 19V 时关断 4. 总线工作电流：\leq3uA 5. 接线方式：电源二总线 6. 安装方式：壁挂式安装

			<p>7. 外形尺寸： 约 430*180*141mm</p> <p>8. 使用环境：室内，温度 0℃~+40℃，相对湿度≤95%（40℃±2℃ 无凝露）</p> <p>9. 编码方式：通过编码器进行电编码，地址编码 1-324 任选</p>
3.19	气体消防安装施工	1 项	按照国家相关标准施工。
3.20	档案室高清网络录像机	12 台	<p>1、分辨率≥1920×1080，支持≥1920x1080 @ 25fps 下，清晰度不小于 1100TVL。</p> <p>2、内置≥2 颗白光补光灯，最低照度彩色≤0.0004 lx。</p> <p>3、具备三码流技术，主码流≥1920x1080@30fps，满足不同带宽及帧率的实时流、存储流需求。</p> <p>4、宽动态≥105dB，支持 H.264、H.265、MJPEG 视频编码格式。</p> <p>5、具备智能侦测功能：支持区域入侵，越界检测、进入区域/离开区域、徘徊、场景变更、音频异常检测等功能，并且可以报警联动。</p> <p>6、在彩色模式下，当照度降低至一定值时，设备可自动开启白光灯补光，设备在白天、夜晚均可输出彩色视频图像。</p> <p>7、可将视频图像存储至 SD 卡或 IE 浏览器，支持 SD 卡热插拔，支持≥128GB SD 卡。</p> <p>8、可对设置的检测区域内的单个行进的行人、自行车、电瓶车、摩托车、三轮车进行抓拍。</p> <p>9、防尘防水等级≥IP67，支持 DC12V 供电，且在不大于 DC12V±25%范围内变化时可以正常工作。</p> <p>10、设备在 H.265 编码方式时，码率可节约不小于 1/2。</p> <p>11、具有≥1 对音频输入/输出接口、≥1 对报警输入/输出接口。</p> <p>12、摄像机能够在-30~60 摄氏度，湿度小于 93%环境下稳定工作。</p>
3.21	档案室网络硬盘录像机	1 台	<p>1、支持≥32 路视频路数接入，支持≥200M 输入带宽，支持对采集数据的检索、分析及存储。</p> <p>2、支持远程管理 IPC 功能，支持对前端 IPC 远程升级，支持远程对 IPC 的编码配置修改。</p> <p>3、支持客户端与设备端进行实时双向对讲，支持客户端与设备的 IP 通道进行实时双向对讲。</p> <p>4、支持对任一录像文件打标签，单个文件支持≥1024 个标签。</p> <p>5、支持 HDMI、VGA 同时解码输出，支持调节鼠标指针的灵敏度，支持实时查看通道状态，包括 IP 通道在线状态、是否开启移动侦测、是否开启遮挡报警、是否开启视频丢失报警等。</p> <p>6、支持本地预览权限的配置，设置权限后的通道只有登录后才会出现预览画面，支持远程预览加密，只有输入密钥才能解开视频，支持录像打包时间 1~280 分钟可设置。</p> <p>7、支持≥2 个 SATA 接口，可接入 1T、2T、3T、4T、6T、8T、10T 容量的 SATA 接口硬盘。</p>

			<p>8、支持设置图案密码，用户通过绘制图案来解锁并登录，支持密码复杂度登记显示功能。</p> <p>9、支持即时回放，预览状态下可回放任一通道 5~100 分钟内的录像文件，支持创建视频组对前端视频画面进行管理，支持预览画面位置调整和自定义分割预览画面。</p> <p>10、支持对任一录像文件加锁、解锁，只有解锁后才可被覆盖。</p> <p>11、可设置 9/8/6/4/1 等多种预览模式，支持检索报警日志并回放关联录像。</p> <p>12、支持通过 IE 浏览器、客户端软件，以文档的形式导入导出设备配置文件，并且用户可编辑该文档。</p> <p>13、支持实时查看报警状态，包括码流类型、视频帧率、码率、分辨率、录像类型、压缩参数、是否冗余录像等。</p>
3.22	监控专用硬盘	4 块	6TB，监控级
3.23	网络机柜	1 台	9U
3.24	交换机（24 口）	1 台	24 个 10/100/1000M 自适应以太网端口，POE 190W。
3.25	超五类网线（监控专用）	600 米	超五类非屏蔽，单芯线缆直径不小于 0.5mm，优质无氧铜，在 90 米距离内提供 100MHz 带宽，典型应用速率为 100Mbps。
3.26	监控安装施工	1 项	按照标准施工。
3.27	档案室恒温恒湿一体机	5 台	<p>1、产品采用高端控制方式 LED 中文液晶屏显示及控制系统，可远程监控系统设备自动开启功能。</p> <p>2、产品特点：</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采用进口技术生产的湿膜，对水值无特殊要求，无“白粉”污染。 ◎ 采用冷冻除湿技术。 ◎ 采用旋转压缩机，高效、静音、省电。 ◎ 自动除霜功能，适应低温环境。 ◎ 产生负离子，消除人体疲劳。 ◎ 配有湿度控制系统，湿度可调范围在 10-90%。 ◎ 湿度自由设定、实时显示实际环湿度。 ◎ 自动化霜功能，压缩机漏氟保护功能，3 分钟延时保护功能。 ◎ 进入冷冻除湿模块，潮湿的空气被干燥，达到档案室环境要求的湿度。 ◎ 7 寸彩色触摸屏控制系统 智能编程可控系统。 ◎ 配有湿度控制系统，湿度可调范围在 10-99%。 ◎ 湿度自由设定、实时显示当前环境温度、湿度。显示设备工作状态各个部件的工作状态是否正常。

			<p>◎具有断电自动重启功能,重要信息存储功能,信息掉电保护后无需重新设置。</p> <p>3、产品技术参数： 电源：~220V/50Hz；除湿量（30℃ RH80%）：90L/D；除湿机功率：1230W； 除湿机适用环境温度：5~38℃；加湿量：1-3Kg/h；加湿机功率：130W；加湿机适用环境温度：1~40℃；净化机功率：11W；负离子发生量：整机噪音：≤65db；整机质量：130Kg；外形尺寸（mm）：约650*420*1620mm。</p>
3.28	一体机控制模块	5个	自动采集一体机运行参数、控制一体机运行状态，三位一体。
3.29	综合智能控制器	1台	支持每个区域独立控制，可自由增加区域控制器数量、类别，自主检测、故障反馈功能，受服务器控制。
3.30	无线控制通讯模块	5套	最大发射功率为17dbm(50mW)。无线通信频段为472-485MHz，符合全球ISM频段通信标准，无需申请频点。多信道通信，能提供116个信道通信，各个信道间相互独立，互不干扰。
3.31	档案室温湿度记录仪	2台	<p>1、控制器具有微电脑处理器，可独立实现库房温湿度自动化控制、监测，无需设立专用控制微机。</p> <p>2、温湿度控制器实时LED显示库房编号、温湿度数值、及外围设备工作状态。</p> <p>3、温湿度控制器具有微型存储器、可以连续存储一年温湿度数据。</p> <p>4、温湿度控制器通过专用控制模块连接空调、除湿机、加湿机、等设备，实现对库房温湿度自动调控。</p> <p>5、通过管理软件实现温湿度数据表格电脑存储、统计、分析、打印等功能，如日报表、月报表、日曲线、月曲线。</p>
3.32	档案室防紫外线灯	64盏	灯管可以抑制400nm以下的紫外线的发射，其分为高显色和高光通两种，可以满足不同场所的需要。适用于博物馆、美术馆、档案室、图书馆、文艺画廊、古董文物、造纸行业等。灯管外部采用防爆保护罩。
3.33	区域漏水控制器	9台	<p>反应时间：≤2S</p> <p>检测距离：500米</p> <p>存储温度：-20 oC至60 oC</p> <p>工作温度：-10 oC至50 oC</p> <p>湿度：5%到95%RH（无冷凝）</p> <p>供电：DC 9~30V</p> <p>特点：1组，常态断开或常态闭合</p> <p>通信接口：RS485</p>
3.34	5米区域漏水感应线	5根	<p>线缆直径：4.5mm</p> <p>检测导线内阻：5欧姆/100m</p> <p>线缆颜色：（骨架）橙色</p> <p>最大暴露温度：85℃</p> <p>报警泄漏量：线缆接触液体最小2cm。</p>
3.35	10米区域漏水感应线	2根	线缆直径：4.5mm

	水感应线		检测导线内阻：5 欧姆/100m 电缆颜色：（骨架） 橙色 最大暴露温度：85℃ 报警泄漏量：线缆接触液体最小 2cm。
3.36	漏水传感器 监控接口	1 套	实时监测漏水状态，漏水画面弹出功能，短信报警功能。
3.37	漏水报警布 线及辅助材 料	1 套	防水接线盒、漏水固定胶贴，材料采用国标配件。
3.38	库房环境控 制系统软件	1 项	1.0V
3.39	档案室空气 调节设备	3 台	1、制冷量：≥7200w，制冷功率：≥2400w。 2、5 匹变频。 3、室内机标准风量：1200m ³ /h，送风方式：前上侧出风，前下侧回风。 4、室内机噪音：45dB，室外机噪音：56dB，能效等级：3 级。
3.40	空气调节设 备配套铜管	68 米	1、铜气管：Φ19.05，含 δ=30mm 橡塑保温套管、内外机连接线 34 米； 2、铜液管：Φ9.52，含 δ=30mm 橡塑保温套管、内外机连接线 34 米。
3.41	门禁控制器	1 台	单机可授权注册卡：5 万张、默认 2 万张； 脱机存储记录数：60000 条进出、事件记录、1500 条系统记录； 可灵活设置多个时间组（255）、时区（120）、用户群组（255）； 节假日（100）组合成各种不同开门许可权； 通讯方式：TCP/IP； 工作电源：9~24V； 控制器功耗：300mA； 控制继电器：10A 277VAC/28VDC； 读卡器输入格式：Wiegand 26-66bit
3.42	ID 密码读卡 器	1 台	适用卡片：EM 感应距离：7~12cm (EM) 读卡时间：100ms 耗电功率：Avg. 300mA 通讯方式：WG34 LED 导光环 传输距离：100M 抗静电干扰：+2.5KV 工作电压：9~24VDC (200mA) 操作温度：0℃~55℃

			<p>相对湿度：5%~80%RH</p> <p>内建收发天线与看门狗</p> <p>IP65 防水、防撞读卡、机器自检、电压保护、蜂鸣器</p> <p>尺寸：120×80×25mm</p> <p>重量：150g</p> <p>尺寸：122mm(高)x81mm(宽)x22mm(厚)</p> <p>材质：ABS</p> <p>颜色：铁灰(Lite 版读头)</p>
3.43	电磁锁	1 套	<p>工作原理：通电、磁感应上锁、断电开锁</p> <p>工作电压：12V DC 或 24VDC</p> <p>工作电流：12V /480mA *2 或 24V/240mA*2</p> <p>门状态信号输出：有</p> <p>最大拉力：280kg（600Lbs）*2 直线拉力</p> <p>产品重量：4KG</p> <p>锁体尺寸：L500× W47× H26 (mm)</p> <p>适用门型：木门、玻璃门、金属门、防火门</p>
3.44	开门按钮	1 个	<p>工作温度：0℃-50℃</p> <p>产品材质：ABS+金属</p> <p>工作方式：点动型</p> <p>产品安装：不用配套 86 型底盒安装</p>
3.45	ID 感应卡	10 张	<p>工作频率：125KHz</p> <p>尺寸大小：85.6x54x0.80mm</p> <p>材质：ABS 塑料+金属芯片</p> <p>感应距离：≤5cm</p>
3.46	门禁传感器接口	1 套	实时监测门禁出入情况，与视频监控系统联动，出现报警弹出相应视频画面，并以短信、声光等形式报警。
3.47	档案室甲级钢制门	2 扇	定制，双开甲级全钢门。
3.48	防晒阻燃窗帘	68 米	双层防晒阻燃窗帘，环保 100%遮光面料。
<p>商务要求：</p> <p>一、合同签订期：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10 日内</p> <p>▲二、交付使用期：自签订合同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所有设备的安装调试并交付正常使用。</p> <p>三、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p> <p>四、交货方式：免费送货上门安装调试并通过采购人验收合格后交货</p> <p>五、售后服务要求：</p>			

▲1. 质量保证期:除了 in 采购需求表中对质量保证期另有规定的货物及服务外, 其余货物及服务的质量保证期均为 1 年(自交货并验收合格之日起计)

2. 执行国家“三包”政策, 在采购需求表中另有服务要求规定的从其要求。

3. 免费送货上门及安装调试。

4. 故障响应时间: 电话响应时间要求为 7x24 小时、出现故障 1 小时内做出响应, 8 小时内到场修
一般问题应在 24 小时内解决, 重大问题或其它无法迅速解决的问题应在一周内解决。若一周内仍无法解决的, 成交供应商须提供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相同或高于原设备技术参数要求的备用产品, 以保证采购人的正常工作;

5. 培训: 要求成交供应商在交货地点免费对用户单位进行技术培训, 保证维护人员能进行日常运行维护工作; 并能熟练地排除故障、管理设备、分析故障等;

6. 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非因人为及不可抗拒因素的原因而引起损坏或质量问题, 成交供应商应免费予以技术服务、维修或设备更换, 并承担相应费用和零部件的费用, 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 成交供应商也要积极帮助采购人修理, 并提供优惠价格的配件和务; 质保期外备品备件及耗材等要求; 成交供应商应按成交价或优于市场价提供相关配件和服务。

六、其他要求:

▲1. 报价必须含以下部分, 包括:

1) 货物(含服务)的价格:

2) 货物的标准附件、备品备件、专用工具、安装过程中可能产生的辅材和耗材的价格;

3) 运输、吊装、装卸、软件部署、安装、库房楼面加固、调试、用户培训、技术支持、售后服务质保期内免费维护等费用;

4) 必要的保险费用和各项税金;

5) 包括安装集成费用。

▲2. 本项目货物不接受进口产品(即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参与投标。

3. 付款方式: 本项目无预付款, 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 甲方三年内付清所有货款。

★4. 计算机设备(台式计算机、便携式计算机和平板式微型计算机)、输入输出设备(激光打印机、针式打印机、液晶显示器)、制冷空调设备、镇流器、生活用电器(空调机、电热水器)、照明设备(普通照明用自镇流荧光灯、普通照明用双端荧光灯)、电视设备、视频监控设备、便器、水嘴等为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 若采购货物含有此类产品时, 投标入的投标货物必须使用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必提供所投产品属现行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的证明材料(提供所投产品的节能清单所属页目录, 并加投标入公章), 否则响应投标无效。

注: 1. 节能产品认证应依据相关国家标准的最新版本, 依据国家标准中二级能效(水效)指标。

2. 以“★”标注的为政府强制采购产品。

第四章 评审程序和评定成交的标准

一、评审程序

1. 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由谈判小组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2. 资格审查

2.1 响应文件开启后，谈判小组依法对供应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审查。

注：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资格审查结束前，对供应商进行信用查询。

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

信用查询截止时点：资格审查结束前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方式：在查询网站中直接打印查询记录，打印材料作为评审资料保存。

信用信息使用规则：对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及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供应商，资格审查不通过，不得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2.2 资格审查标准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载明对供应商资格要求条件。本项目资格审查采用合格制，凡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均通过资格审查。

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资格审查不通过，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1) 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方式获取本竞争性谈判文件的供应商；

(2) 不具备竞争性谈判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的。

(4) 响应文件提供的资格证明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资格证明文件规定的“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要求或者无效的；

2.4 通过资格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本章3.6条规定除外）的，不得进入符合性审查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3. 符合性审查

3.1 谈判小组应当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竞标报价、商务、技术等实质性要求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3.2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3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以书面形式按照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未按谈判小组的要求作出明确澄清、说明或者更正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将按照有利于采购人的原则由谈判小组进行判定。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3.4 首次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竞标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竞标报价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竞标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以上（1）-（4）规定的顺序逐条进行修正。修正后的报价经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按无效响应处理。

3.5 商务技术报价评审

在评审时，如发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将被视为响应文件无效处理：

（1）商务技术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 委托代理人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者出具的身份证明与授权委托书中的信息不符的；
- 3) 响应文件未提供任一项“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的文件资料；响应文件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出现任一项不符合“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必须提供”或者“委托时必须提供”文件资料要求的规定或者提供的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无效；
- 4) 商务条款中标“▲”的条款发生负偏离的或者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
- 5) 未对竞标有效期作出响应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竞标有效期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 6) 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使用计量单位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
- 7) 响应文件中的文件资料因填写不齐全或者内容虚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8)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9) 属于“供应商须知正文”第7.5条的情形的；
- 10) 明显不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技术规格、安全、质量标准，或者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标“▲”的技术指标、主要功能或者标明实质性的要求发生负偏离的；
- 11) 技术评审允许负偏离的条款数超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项数的；
- 12) 虚假竞标，或者出现其他情形而导致被谈判小组认定无效的；

- 13) 竞标技术方案不明确，竞争性谈判文件未允许但存在一个或者一个以上备选（替代）竞标方案的；
- 14) 未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 15) 法律、法规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 报价评审

- 1) 响应文件未提供“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中规定的“竞标报价表”的；
- 2) 未采用人民币报价或者未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标明的币种报价的；
- 3) 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进行报价或者存在漏项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单项内容作唯一报价；供应商未就所竞标项目的全部内容作唯一总价报价；供应商响应文件中存在有选择、有条件报价的（竞争性谈判文件允许有备选方案或者其他约定的除外）；
- 4) 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 5) 修正后的报价，供应商不确认的；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或者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5 谈判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谈判小组应当告知有关供应商。谈判小组从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 3 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3.6 公开招标的货物、服务采购项目，招标过程中提交投标文件或者经评审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供应商只有两家时，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财政部 74 号令）第四条经本级财政部门批准后可以与该两家供应商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

3.7 通过符合性审查的合格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不得进入谈判环节，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4. 谈判

谈判的程序

4.1 谈判小组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确定的顺序，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予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符合谈判资格的供应商必须在接到通知后规定时间内到达谈判地点参加现场谈判，未在规定时间内参加谈判的，视同放弃参加谈判权利，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4.2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为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

4.3 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4.4 供应商必须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

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若委托代理人不是响应文件中授权的委托代理人时，必须同时出示有效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必须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参加谈判的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重新提交响应文件的，视同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 4.5 谈判中，谈判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和其他信息。
- 4.6 采购代理机构对谈判过程和重要谈判内容进行记录，谈判双方在记录上签字确认。
- 4.7 谈判过程中重新提交的响应文件，供应商可以在开启前补充、修改。
- 4.8 最后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5. 最后报价

5.1 竞争性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继续参加谈判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除本章第 3.6 条外，否则必须重新采购。

5.2 竞争性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标的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后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密封提交最后报价。

5.3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5.4 已经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谈判情况退出谈判。

5.5 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的，视为退出谈判，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5.6 谈判小组收齐本项目最后报价后统一开启，谈判小组对最后报价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的审查。

5.7 响应文件首次及最后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本章第 3.4 条的规定修正。

5.8 修正后的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1) 供应商不确认的；

(2)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所竞标项目规定的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3)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竞标报价（包含首次报价、最后报价）超过分项采购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如本项目公布了最高限价）。

5.9 经供应商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作为评审及签订合同的依据。

5.10 最后报价结束后，谈判小组不得再与供应商进行任何形式的商谈。

6. 最后报价政府采购政策性扣除

6.1 评审价为供应商的最后报价进行政策性扣除后的价格，评审价只是作为评审时使用。最终成交供应商的成交金额等于最后报价（如有修正，以确认修正后的最后报价为准）。

6.2 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响应文件中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且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

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对其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6.3 按照《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 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重复享受政策。

6.4 按照《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中价格扣除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 应当提供该通知规定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 不重复享受政策。

6.5 政策性扣除计算方法。

供应商被评定为监狱企业或者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或者其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型、微型企业制造, 即货物由小型、微型企业生产且使用该小型、微型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的, 该供应商的最后报价给予 10%的扣除,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即评审价=最后报价 \times (1-10%); 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采购项目, 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30%以上的, 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 3%的扣除, 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 扣除后的价格为评审价, 即评审价=最后报价 \times (1-3%)。

6.6 除上述情况外, 评审价=最后报价。

二、评定成交的标准

7. 成交候选人推荐原则

谈判小组应当从质量和 Service 均能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 按照评审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 3 名以上成交候选人(评审价相同时, 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依次推荐; 最后报价相同时, 由谈判小组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26 条规定的顺序推荐), 并编写评审报告。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响应文件外层包装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首次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不得启封

年 月 日

(响应文件封面格式)

响 应 文 件 (封面)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一、资格证明文件格式

1. 资格证明文件封面格式：

资 格 证 明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资格证明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供应商直接控股、管理关系信息表

供应商直接控股股东信息表

序号	直接控股股东名称	出资比例	身份证号码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直接控股股东：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份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2. 本表所指的控股关系仅限于直接控股关系，不包括间接的控股关系。公司实际控制人与公司之间的关系不属于本表所指的直接控股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控股股东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供应商直接管理关系信息表

序号	直接管理关系单位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备注
1			
2			
3			
.....			

注：

1. 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如一些上下级关系的事业单位和团体组织。
2. 本表所指的管理关系仅限于直接管理关系，不包括间接的管理关系。
3. 供应商不存在直接管理关系的，则填“无”。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竞标声明

致：（采购人名称或采购代理机构名称）：

我方（供应商名称）系中华人民共和国合法供应商，经营地址_____。

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的竞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其竞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本次竞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 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响应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2. 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不是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在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后，与采购人聘请的为此项目提供咨询服务的公司及其附属机构没有任何联系。

3. 在此，我方宣布同意如下：

(1) 将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约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2) 已详细审查全部竞争性谈判文件，包括补遗文件（如有）；

(3) 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者资料；

(4) 响应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竞标有效期。

4. 我方承诺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5.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在参加本项目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6.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五十条要求对政府采购合同进行公告，但政府采购

合同中涉及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的内容除外。我方就对本次响应文件进行注明如下：（两项内容中必须选择一项）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内容中未涉及商业秘密；

我方本次响应文件涉及商业秘密的内容有：_____；

7. 供应商信息：

供应商全称：_____

供应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_____

供应商联系电话：_____

供应商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姓名：_____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号码：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姓名：_____

授权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号码：_____

8. 供应商开票资料：

开票信息：_____（填“专票”或“普票”）

供应商名称：

纳税人识别号：_____

地址、电话：_____

开户行及账号：_____

9. 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者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年 月 日

二、报价商务技术文件格式

1.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封面格式

报 价 商 务 技 术 文 件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年 月 日

2. 报价商务技术文件目录

根据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供应商提供的材料自行编写目录（部分格式后附）。

无串通竞标行为的承诺函

一、我公司承诺无下列相互串通竞标的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或者不同供应商报名的 IP 地址一致的；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竞标事宜；
3. 不同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个人；
4.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竞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二、我公司承诺无下列恶意串通的情形：

1.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信息并修改其响应文件；
2.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响应文件；
3.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5.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一致抬高或者压低竞标报价，或者在竞争性谈判项目中事先约定轮流以高价位或者低价位成交，或者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成交，然后再参加竞标；
6.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成交；
7.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以上情形一经核查属实，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者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供应商（盖公章）：

年 月 日

竞 标 报 价 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 号	标的名 称	数量及 单位①	品牌及规 格型号	制造商及原 产地	技术需求	单价 (元)②	合计(元) ③=①×②
1							
2							
3							
...						
竞标总报价：（大写）人民币_____（小写）¥ 竞标货物中，属于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属于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总值为¥_____（具体明细详见附表，附表格式自拟），占本竞标报价的比例为_____ %。 交付使用期限：							

注：

1. 以上竞标报价表中“标的名称、数量及单位、品牌及规格型号、制造商及原产地、技术需求、单价、合计、竞标总报价、交付使用期”必须如实填写完整，如没有相关内容则填写无，填写有缺漏的，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2. 供应商的竞标报价表必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3. 报价一经涂改，应在涂改处加盖供应商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委托人签字或者盖章，否则其响应文件作无效处理。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地 址：_____。

姓 名：_____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职 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件：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供应商（盖公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自然人竞标的无需提供。

2. 供应商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时，本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法定代表人指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负责人是指参加竞标的其他组织营业执照上的负责人，本竞争性谈判文件所称自然人指参与竞标的自然人本人。

商务条款偏离表格式

(注：按采购需求具体条款修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商务条款要求	供应商的响应	偏离说明
质保期			
配套（售后）服务要求			
交付或者实施时间及地点	1. 交付时间： 2. 交付地点：		
付款条件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商务条款逐条明确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自身的承诺，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法定代表人或者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技术需求偏离表

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

序号	设备的 名称	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	竞标响应	偏离说明
1				
2				
3				
4				
5				
...				

注：

1. 说明：应对照谈判文件“第三章 采购需求”中的技术需求逐条实质性响应，并作出偏离说明。
2. 供应商应根据竞标设备的性能指标，对照谈判文件要求，在“偏离说明”中注明“正偏离”、“负偏离”或者“无偏离”。既不属于“正偏离”也不属于“负偏离”即为“无偏离”。
3. 供应商认为其竞标响应有正偏离的，请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竞标产品的彩页或第三方检测报告复印件或产品生产厂家的技术参数说明证明作为佐证，以上佐证材料均需加盖生产厂家或代理商（附生产厂家授权资料）公章。
4. 如技术偏离表中的竞标响应与佐证材料不一致的，以佐证材料为准。

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供应商（盖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其他文书、文件格式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谈判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国家统计局《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及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成交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质疑函（格式）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_____.

质疑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质疑事项：

采购文件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_____.

采购过程

成交结果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_____.

事实依据：_____.

法律依据：_____.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_____.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4.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5. 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格式）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联系电话：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被投诉人 1：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_____.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的名称：_____.

采购项目的编号：_____.

采购人名称：_____.

代理机构名称：_____.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公告期限：_____.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_____年___月___日，向_____提出质疑，

质疑事项为：

_____.

_____.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_____年__月__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_____.

事实依据: _____.

法律依据: _____.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_____.

姓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4.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6. 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六章 拟定的合同文本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采购计划号：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签订时间：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规定，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条款和成交供应商承诺，甲乙双方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合同标的

1. 合同总金额：_____。

2. 供货一览表

序号	产品名称	商标品牌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金额（元）
1								
2								
3								
...	...							
合同总金额：（大写）人民币 _____ （小写）¥ _____								
交付使用期限：_____								

3. 合同总金额包括竞标货物（包括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等）的价格，竞标货物运输（含保险）、安装（包括但不限于各类硬件、软件、系统等的安装、试运行等费用）、调试、检验、技术服务、培训和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提供的所有伴随服务、工程等费用和税费、技术资料及其它与本项目有关的未列明的一切费用。如采购文件对其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第二条 质量要求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必须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及响应文件承诺相一致。乙方提供的节能和环保产品必须是列入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2.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是全新、未使用的原装产品，且在正常安装、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其使用寿命

命期内各项指标均达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质量要求。

第三条 权利保证

1. 乙方应保证所提供货物在使用时不会侵犯任何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工业设计权或者其他权利。
2.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时间向甲方提供使用货物的有关技术资料。
3. 没有甲方事先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由甲方提供的有关合同或者任何合同条文、规格、计划、图纸、样品或者资料提供给与履行本合同无关的任何其他人。即使向履行本合同有关的人员提供，也应注意保密并限于履行合同的必需范围。
4. 乙方保证将要交付的货物的所有权完全属于乙方且无任何抵押、质押、查封等产权瑕疵。

第四条 包装和运输

1. 乙方提供的货物均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要求的包装材料、包装标准、包装方式进行包装，每一包装单元内应附详细的装箱单和质量合格证。
2. 货物的运输方式：乙方自定。
3. 乙方负责货物运输，货物运输合理损耗及计算方法：本合同交付货物不接受损耗，由乙方自行为其货物运输办理相关保险。

第五条 交付和验收

1. 交付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超过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时间）；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2. 乙方提供不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或者响应文件承诺的和本合同规定的货物，甲方有权拒绝接受。
3. 乙方应将所提供货物的装箱清单、用户手册、原厂保修卡、随机资料、工具和备品、备件等交付给甲方，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如有缺失应在合理的规定时间内补齐，否则视为逾期交货。
4. 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逾期不验收的，乙方可视同验收合格。验收合格后由甲乙双方签署货物验收单并加盖甲方公章，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5. 甲方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的验收项目，其验收时间以该项目验收方案确定的验收时间为准，验收结果以该项目验收报告结论为准。在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有违约问题，可暂缓资金结算，待违约问题解决后，方可办理资金结算事宜。
6. 甲方对验收有异议的，在验收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乙方应自收到甲方书面异议后7日内及时予以解决。

第六条 安装和培训

1. 甲方应提供必要安装条件（如场地、电源、水源等）。
2. 乙方响应文件承诺负责甲方有关人员的培训。培训时间、地点：由甲方决定。

第七条 售后服务、质保期

1. 乙方应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三包”规定以及本合同所附的《服务承诺》（乙方承诺质量保证

期优于国家“三包”规定的，或优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按乙方实际承诺执行），为甲方提供售后服务。

2. 货物质保期：（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时间）。

3. 乙方提供的服务承诺和售后服务及保修期责任等其他具体约定事项。（见合同附件）

第八条 付款方式

1. 当采购数量与实际使用数量不一致时，乙方应根据实际使用量供货，合同的最终结算金额按实际使用量乘以成交单价进行计算，但不得超出合同价的10%。

2. 付款方式：本项目无预付款，所有货物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后，甲方三年内付清所有货款。

第九条 履约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第十条 税费

本合同执行中相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合同另有约定的除外。

第十一条 质量保证及售后服务

1. 乙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未经使用的全新产品。不符合要求的，根据实际情况，经双方协商，可按以下办法处理：

(1) 更换：由乙方承担所发生的全部费用。

(2) 贬值处理：由甲乙双方协议定价。

(3) 退货处理：乙方应退还甲方支付的合同款，同时应承担该货物的直接费用（运输、保险、检验、货款利息及银行手续费等）。

2. 如在使用过程中发生质量问题，乙方在接到甲方通知后到达甲方现场处理的时间（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时间）小时内。

3. 在质保期内，乙方应对货物出现的质量及安全问题负责处理解决并承担一切费用。

4. 上述的货物质保期为（按乙方响应文件中承诺的不少于谈判文件要求的时间）年，因人为因素出现的故障不在免费保修范围内。超过保修期的机器设备，终生维修，维修时只收部件成本费。

第十二条 调试和验收

1. 甲方对乙方提交的货物依据竞争性谈判文件上的技术规格要求和国家有关质量标准进行现场初步验收，外观、说明书符合竞争性谈判文件技术要求的，给予签收，初步验收不合格的不予签收。货到后，甲方应当在到货（安装、调试完）后七个工作日内进行验收。

2. 乙方交货前应对产品作出全面检查和对验收文件进行整理，并列出清单，作为甲方收货验收和使用的技术条件依据，检验的结果应随货物交甲方。

3. 甲方对乙方提供的货物在使用前进行调试时，乙方需负责安装并培训甲方的使用操作人员，并协助甲方一起调试，直到符合技术要求，甲方才做最终验收。

4. 对技术复杂的货物，甲方应请国家认可的专业检测机构参与初步验收及最终验收，并由其出具质量检测报告。

5. 验收时乙方必须到现场，验收完毕后作出验收结果报告；验收费用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约定承担方负

责。

6. 其他未尽事宜应严格按照竞争性谈判文件采购需求中验收标准、《关于印发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履约验收管理办法的通知》[桂财采（2015）22号]以及《财政部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采购需求和履约验收管理的指导意见》[财库（2016）205号]规定执行。

第十三条 货物包装、发运及运输

1. 乙方应在货物发运前对其进行满足运输距离、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破损装卸等要求包装，以保证货物安全运达甲方指定地点。

2. 使用说明书（货物属于进口产品的，供货时应同时附上中文使用说明书）、质量检验证明书、随配附件和工具以及清单一并附于货物内。

3. 乙方在货物发运手续办理完毕后二十四小时内或者货到甲方四十八小时前通知甲方，以准备接货。

4. 货物在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5. 货物在规定的交付期限内由乙方送达甲方指定的地点视为交付，乙方同时需通知甲方货物已送达。

第十四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名称、商标品牌、生产厂家、规格型号、技术参数等质量不合格的，应及时更换，更换不及时的按逾期交货处罚；因质量问题甲方不同意接收的或者特殊情况甲方同意接收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违约货款额 5%违约金并赔偿甲方经济损失。

2. 乙方提供的货物如侵犯了第三方合法权益而引发的任何纠纷或者诉讼，均由乙方负责交涉并承担全部责任。

3. 因包装、运输引起的货物损坏，按质量不合格处罚。

4. 甲方无故延期接收货物、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天向对方偿付违约货款额 3%违约金，但违约金累计不得超过违约货款额 5%，超过 10 天对方有权解除合同，违约方承担因此给对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延期付款的，每天向乙方偿付延期货款额 3%滞纳金，但滞纳金累计不得超过延期货款额 5%。

5. 乙方未按本合同和响应文件中规定的服务承诺提供售后服务的，乙方应按本合同总金额 5%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6. 乙方提供的货物在质量保证期内，因设计、工艺或者材料的缺陷和其他质量原因造成的问题，由乙方负责，费用从余款中扣除，不足另补。

7. 甲乙双方有其他违约行为的，由违约方向对方支付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违约内容涉及货款额的 5%不足以赔偿经济损失的按实际赔偿。

第十五条 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 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 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3. 不可抗力事件延续一百二十天以上，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确定是否继续履行合同。

第十六条 合同争议解决

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货物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甲方承担；货物不符合标准的，鉴定费由乙方承担。

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可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3. 诉讼期间，本合同继续履行。

第十七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 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者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委托代理人签字的需后附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格式自拟）。

2. 合同执行中涉及采购资金和采购内容修改或者补充的，须经财政部门审批，并签书面补充协议报财政部门备案，方可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 本合同未尽事宜，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有关条文执行。

第十八条 合同的变更、终止与转让

1. 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

2. 乙方不得擅自转让（无进口资格的供应商委托进口货物除外）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第十九条 本合同书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 成交通知书；

2. 竞标声明书；

3. 商务条款偏离表和技术需求偏离表；

4. 采购需求；

5. 竞标报价表；

6. 其他合同文件。

7. 上述合同文件互相补充和解释。如果合同文件之间存在矛盾或者不一致之处，以上述文件的排列顺序在先者为准。

第二十条 本合同一式四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财政部门（政府采购监管部门）、采购代理机构各一份，甲乙双方各一份（可根据需要另增加）。

本合同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自签订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合同副本报同级财政部门备案。

本合同自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甲方应当将采购合同在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指定的媒体上公告。

合同附件

1. 供应商承诺具体事项：	
2. 售后服务具体事项：	
3. 保修期责任：	
4. 其他具体事项：	
甲方（章） 年 月 日	乙方（章） 年 月 日

注：售后服务事项填不下时可另加附页

附件 1:

广西壮族自治区政府采购项目合同验收书（格式）

根据政府采购项目（采购合同编号：_____）的约定，我单位对（项目名称）政府采购项目成交供应商（公司名称）提供的货物（或者工程、服务）进行了验收，验收情况如下：

验收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自行验收 <input type="checkbox"/> 委托验收		
序号	名称	货物型号规格、标准及配置等 (或者服务内容、标准)	数量	金额
合 计				
合计大写金额： 仟 佰 拾 万 仟 佰 拾 元				
实际供货日期		合同交货验收日期		
验收具体内容	（应按采购合同、竞争性谈判文件、竞标响应文件及验收方案等进行验收；并核对成交供应商在安装调试等方面是否违反合同约定或者服务规范要求、提供的质量保证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应有的配件及附件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等。可附件）			
验收小组意见	验收结论性意见：			
	有异议的意见和说明理由：			
签字：				
验收小组成员签字：				
监督人员或者其他相关人员签字：				
或者受邀机构的意见（盖章）：				
成交供应商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		采购人或者受托机构的意见（盖章）：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